



设计制作: 胡群雪

## 聚焦补齐思想观念短板 推动辽源高质量转型发展

LIAO YUAN RI BAO

2020年11月27日 星期五  
庚子年十月十三 十月廿三大雪

总第8163期 今日4版

国内统一刊号:CN22-0010 E-mail:jl\_lyrb@126.com

中共辽源市委主管主办 辽源日报社出版

新闻热线:0437-3249118

辽源信息港 <http://www.0437.com>

# 走访交流促合作 凝聚共识谋发展

### 马卫光率绍兴市党政代表团到我市考察交流

本报讯(记者 王茵)11月26日,绍兴市委书记马卫光,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徐国栋,市委常委、副市长栾国栋率党政代表团一行到我市考察交流。市领导栾伟、孙弘、胡永为、张凤林、康忠贵,市政府秘书长吕明参加相关活动。

马卫光一行实地察看了双天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建设情况、启星铝业有限公司生产经营情况。随后,市委副书记、市长孙弘主持召开辽源、绍兴两地对口合作交流推进会,东辽县人民政府分别与浙江天圣控股集团、浙江新耘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田园综合体项目投资协议、东辽县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之冷链物流产业园项目合作框架协议。康忠贵通报了合作工作开展情况。

截至目前,辽源、绍兴两地在体制机制、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平台建设、创新创业、干部人才等6个方面建立了合作机制,31项重点任务正在有序推进,特别是在经贸、文化、教育、人才等方面实现了深层次、实质性合作:绍兴市20余个部门、6个县(市)区及我市40余个部门、5个县(区、经开区)300余位企业家先后组团互访、业务交流;辽源产业园被国家发改委列为重点跟踪项目,天语纺织、双天现代农业等一批产业项目相继达成合作;对标对表,一大批绍兴先进经验在辽源落地生根;我市先后选派19名干部到绍兴挂职



11月26日,绍兴市党政代表团一行到我市考察交流。图为在辽源、绍兴两地对口合作交流推进会上,东辽县人民政府与浙江新耘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作框架协议。

本报记者 夏景明 摄

锻炼,先后组织12批次400余名机关干部赴绍兴学习。栾伟指出,与绍兴对口合作,对辽源经济社会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尤其在解放思想、转变观念、改革开放、干事创业方面给予了我们深刻影响。今年1—9月份,辽源克服疫情影响,经济稳步回升,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3.3%,位居全省第一位。工业总产值、固定资产投资增速保持全省前列。这些成绩的取得得益于国家对口合作战略的实施,得益于东北振兴政策的落地,更

得益于绍兴市各级党政领导、各部门、各县(区)及各相关部门的支持帮助。栾伟希望,下一步双方围绕新能源汽车配套产业基地、农副产品及食品深加工产业基地建设、纺织袜业产业发展、企业智能化改造升级等领域展开深度合作。他说,习近平总书记到吉林视察指导工作,对吉浙两省近年来协作发展所取得的成绩给予充分肯定,并提出要继续加强同浙江的对口合作。我们将把深化与绍兴对口合作作为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

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继续加大工作力度,不断加大对交流合作、人才选派、资金支持、项目合作等力度,在已有的良好基础上,推动两地对口合作向更广领域、更深层次、更高水平迈进,奋力谱写新时代两地一家亲、携手向前行的新篇章。绍兴市越城区、柯桥区、上虞区、诸暨市、嵊州、新昌县主要领导及绍兴市直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我市各县(区)及市直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考察交流活动。

马卫光说,开展对口合

# 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第十三次集体(扩大)学习会举行

本报讯(记者 于志)11月26日,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第十三次集体(扩大)学习会在市委东二楼会议室举行,专题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市委副书记韩阳主持并作辅导报告。吉林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曹险峰应邀作专题辅导。

今年5月28日,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表决通过了《民法典》。《民法典》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第一部以“法典”命名的法律,是新时代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重大成果。会上,曹险峰围绕《民法典》的制定历程、主要内容和重大意义三方面进行了深入浅出的讲解,以专业的视角、严密的逻辑和鲜活的案例,深刻系统地阐述了《民法典》的贯彻实施具有很强的指导意义。

曹险峰强调,要深刻认识和把握《民法典》的重大意义。各级领导干部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学习运用《民法典》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领会颁布实施《民法典》的重大意义。各级领导干部要带头学习《民法典》,树立法治思维、法治观念,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要落实好《民法典》普法工作,认真抓好《民法典》学习宣传教育工作,切实把学习宣传《民法典》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结合起来,与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紧密结合起来,与深化全民普法教育等工作紧密结合起来。要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创新普法机制,统筹整合部门资源,形成“大普法”工作格局,有计划地组织法官、检察官、警官、律师、人民调解员、普法志愿者等深入机关、企业、乡村、街道、社区等地,采取以案释法、法治讲座、法治文艺演出等形式,开展《民法典》

宣传宣讲活动,引导群众增强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的意识和能力。韩阳强调,要真正用好《民法典》,以贯彻实施《民法典》为契机,大力弘扬法治精神,切实增强法治观念,坚决做到依法行政、公正司法。各级政府要把《民法典》作为行政决策、行政管理、行政监督的重要标尺,加快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级司法机关要进一步加强民事审判工作、监督指导工作和民事检察工作,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强化对司法活动的监督,切实保护群众合法权益。各级领导干部要提高运用《民法典》维护人民权益、化解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能力和水平,形成推进《民法典》实施的强大合力。

会上,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成员、副市级领导同志,各县(区)、开发区、市直各部门、区(团)体、中省直单位部分副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党外人士代表240余人参会。

# “创建”呈亮点 策马再扬鞭 我市禁毒示范城市创建工作按下“快进键”

本报记者 张莹莹

2018年1月15日,我市“禁毒示范城市”创建工作“战役”正式打响。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市各县(区)、各部门全力推动,快马扬鞭,攻坚克难……

秀行列,入选全国109个参创城市的前50名,并作为候选对象。

盘查近三年以来辽源“禁毒示范城市”创建工作成绩,一些数据给予了“硬核”解答:近三年,辽源共起涉毒违法犯罪嫌疑268人,查获吸毒人员762人次,强制隔离戒毒153人,成功侦破公安部督办的多起毒品案件;“6·27”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工程建设全面推进,足额配备校外禁毒辅导员,全面落实各大中专院校禁毒课要求。截至目前,辽源共有11家学校达到“毒品预防教育示范学校”标准,全市相继举办大型禁毒宣传活动6场,参与群众累计达到8万余人;今年9月,吉林省禁毒宣传大使李玉刚应邀到辽源参加禁毒宣传活动,全市创建氛围愈发浓厚;三年来,我市司法部门和公安机关密切配合、无缝对接,积极开展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开办的各类专题讲座、心理辅导、技能培训就业指导活动丰富多彩,成效显著;总投资5824万元的辽源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异地建设一期项目,预计年底正式投入使用,

戒毒人员收治能力将显著提升;目前,全市73家易制毒化学品销售、使用企业已全部纳入易制毒化学品管理系统,进行网上审批监管;三年来,全市338家公共娱乐场所未发生涉毒问题。

创建“禁毒示范城市”,不但是辽源“十四五”规划的重要目标之一,也是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重要组成部分。辽源必须拿出时不我待的精神,迅速行动,把思想统一到市委、市政府的要求上来,还要发挥禁毒成员单位各自作用,齐心协力推进工作,倒排工期,抢抓进度,全力以赴做好创建冲刺和收官工作。

辽源入选全国109个参创城市的前50名并作为候选对象,既是国家禁毒委对辽源创建工作的充分肯定,也是对辽源成功创建“全国禁毒示范城市”的期许,更是对辽源禁毒工作的重要考验。

在这场“大考”面前,我们必须拼尽全力。辽源上下将以“创城有我”的决心和“创城必成”的信心,坚决打赢创建“全国禁毒示范城市”攻坚战,以优异成绩向全市人民交上一份满意答卷。

时光荏苒。三年来这场“战役”让辽源实现了“五个不发生”和“四升四降”的总体目标。缉毒执法战果丰硕,教育宣传深入广泛,社区戒毒康复成效显著,易制毒管控有力到位。辽源禁毒执法工作连续三年位列全省优

秀行列,入选全国109个参创城市的前50名,并作为候选对象。

秀行列,入选全国109个参创城市的前50名,并作为候选对象。

## 扫黑除恶 全民参与 重要线索 予以奖励

全省扫黑除恶举报电话:0431-12389  
0431-82097213  
举报电话:  
长春市工农大路605号吉林省公安厅扫黑办  
来信来访:  
市扫黑除恶线索举报中心(辽源市辽河大街3295号 市交警支队六楼扫黑办)  
市公安局扫黑除恶线索举报中心(辽源市人民大街4456号 市公安局有组织犯罪侦查支队)  
电话举报:  
市扫黑办:3280039  
市公安局:110、3282363  
市委组织部:3313266  
网络举报:QQ号:3596352193  
微信号:lyjshhshh6110  
电子邮箱:3596352193@qq.com  
二维码

# 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法治工作会议上重要讲话

《人民日报》评论员

第一个恢复增长的主要经济体。实践证明,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凝聚着我们党治国理政的理论成果和实践经验,是制度之治最基本最稳定最可靠的保障。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更好发挥法治对改革发展稳定的引领、规范、保障作用,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提升法治促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效能,就一定能推动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逐步实现国家治理制度化、程序化、规范化、法治化。

“法者,治之端也。”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发挥法治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积极作用,要坚持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加快形成完备的法律规范体系、高效的法治实施体系、严密的法治监督体系、有力的法治保障体系,形成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要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更加注重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要坚持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继续推进法治领域改革,解决好立法、执法、司法、守法等领域的突出矛盾和问题,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法治是国家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内容。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和平与发展仍然是时代主题,但国际环境不确定性明显上升。我国不断发展壮大,日益走近世界舞台中央。法治建设的中长期目标,必须统筹考虑国际国内形势,法治建设进程和人民群众法治需求,同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要求相协同。要坚持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加快涉外法治工作战略布局,协调推进国内治理和国际治理,更好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要强化法治思维,运用法治方式,有效应对挑战、防范风险,综合利用立法、执法、司法等手段开展斗争,坚决维护国家主权、尊严和核心利益。要推动全球治理变革,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法治兴则国兴,法治强则国强。在统筹推进伟大斗争、伟大工程、伟大事业、伟大梦想的实践中,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更加重视法治、厉行法治,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重要作用,坚持依法应对重大挑战、抵御重大风险、克服重大阻力、解决重大矛盾,不断把社会主义法治优势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我们就一定能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

(转自《人民日报》)

抓点促面 解决问题 确保薄弱村变富强村

——访东辽县甲山乡党委书记姜贤

本报记者 付晓娟 吴培民

“为扎实推进基层党建,我们开展‘七个一’活动为载体,深入开展工作、对接思想。作为乡(镇)党委书记,我切实肩负起抓党支部建设的主体责任。大台村作为问题最多的村,由我包保,通过‘两个聚焦’‘一个带动’做好支部联系点工作。”东辽县甲山乡党委书记姜贤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

“建立支部联系点能够有效推动党支部条例的落实,加



东辽县甲山乡党委书记姜贤

## 抓点促面 解决问题 确保薄弱村变富强村

### ——访东辽县甲山乡党委书记姜贤

本报记者 付晓娟 吴培民

“为扎实推进基层党建,我们开展‘七个一’活动为载体,深入开展工作、对接思想。作为乡(镇)党委书记,我切实肩负起抓党支部建设的主体责任。大台村作为问题最多的村,由我包保,通过‘两个聚焦’‘一个带动’做好支部联系点工作。”东辽县甲山乡党委书记姜贤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

“建立支部联系点能够有效推动党支部条例的落实,加

强村级党支部建设是基层党委不容辞的责任使命,也是抓好农村工作的有效手段,更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创新基层治理的关键所在。”姜贤说。工作开展以来,我们多次深入大台村党支部工作联系点,走访贫困户、重点户、养殖大户、村组干部,通过讲党课、参加主题党日、带领党员学习支部条例、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交流甲山发展思路、与党员谈心谈话等形式,密切了党群干群关系,

夯实了党支部的工作基础。

“在实践中,我们还重点突出‘稳、准、实’,解决三方面问题。”姜贤说,大台村最大的问题是信访成风、人心不齐。这源于领导班子合力不强、服务群众能力不足。在重新选任村书记、配强两委班子成员后,不良风气一举转变。针对

土地被抢种、养殖有污染、环境整治慢等问题,我们精准把脉,召集土地、环保、人居办等相关专业人员现场讲法、现场办公,收回土地近百亩。同时,积极回应村民关切的问题,在基础设施建设上做文章,帮助村民做规划、跑项目,已落实水泥路建设项目3公里,4座桥涵明年可开工建设。

姜贤表示,下一步,甲山乡将多做实事、多解决问题,抓点促面,示范带动所有党支部建设实起来、党建强起来,整体推进后进村变成先进村,先进村变成富强村。

抓点促面强硬核 提质增效筑堡垒  
——百名书记谈党支部建设